

2024 年度四川省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14 日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b>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14
<b>第四部分 附件</b> .....	19
<b>第五部分 附表</b> .....	4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6
二、收入决算表.....	46
三、支出决算表.....	4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4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6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区属国有企业的国有资产；依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管理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二）承担监督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对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负责重大产权纠纷的调处工作。

（三）指导推进区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区属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四）通过法定程序对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制定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机制，进一步完善区属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制度，促进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五）负责区属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工作；负责区属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的稳定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区属国有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六）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提出区属国有企业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组织和监督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执行；编报区属国有企业年度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草案；负责组织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

（七）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区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八）负责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制定相关具体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承担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依法处置国有资产，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九）负责区级办公用房和办公区建设的规划编制、项目审核、建设监管、使用调配、维修审核及监督管理。

（十）拟订全区机关事务工作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公务车辆管理工作；负责车辆编制、配备、更新、处置。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的公

共机构节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区级公共机构节能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能耗统计、监测和评价考核工作。

（十二）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和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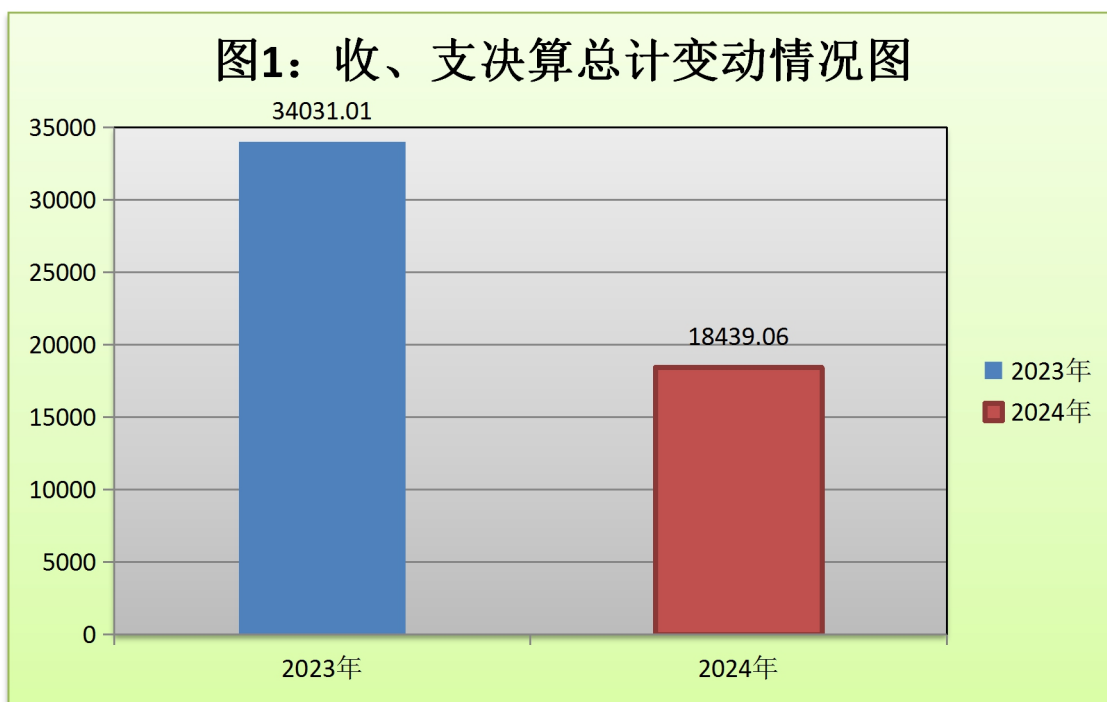
纳入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乐山市市中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8439.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15591.95 万元,下降 45.82%。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了国有资产维修费、对企业补助等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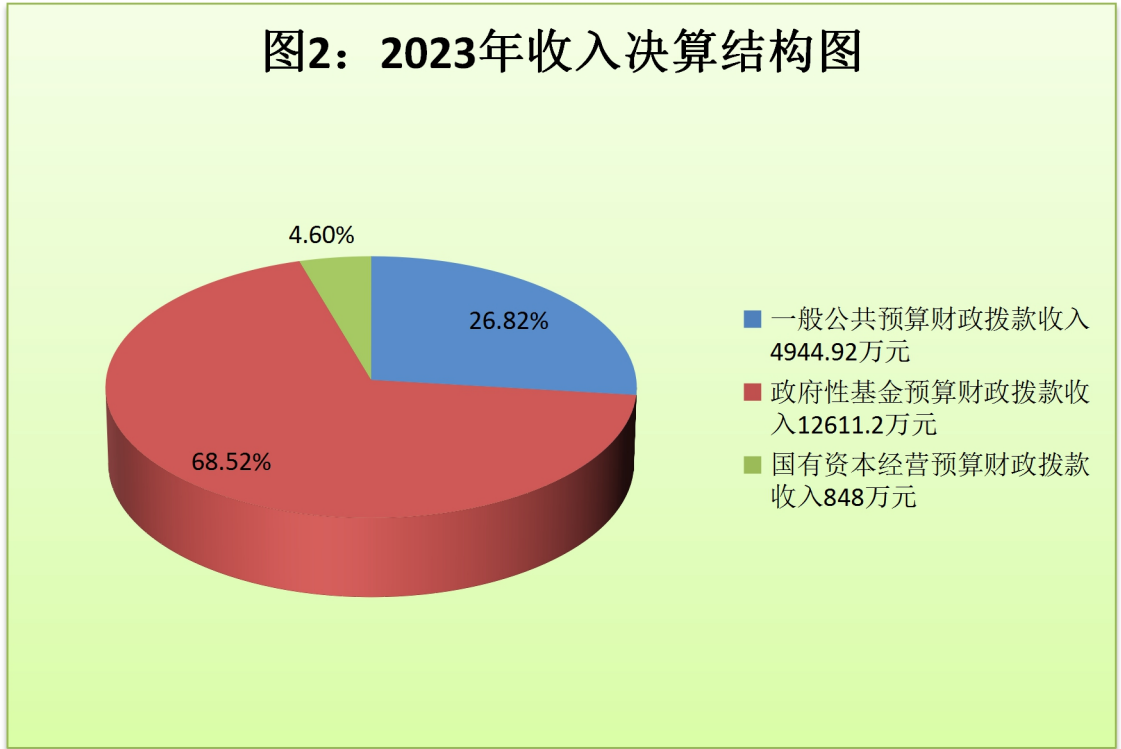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8404.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44.92 万元,占 26.8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611.2 万元,占 68.5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8 万元,占 4.6%。

图2：2023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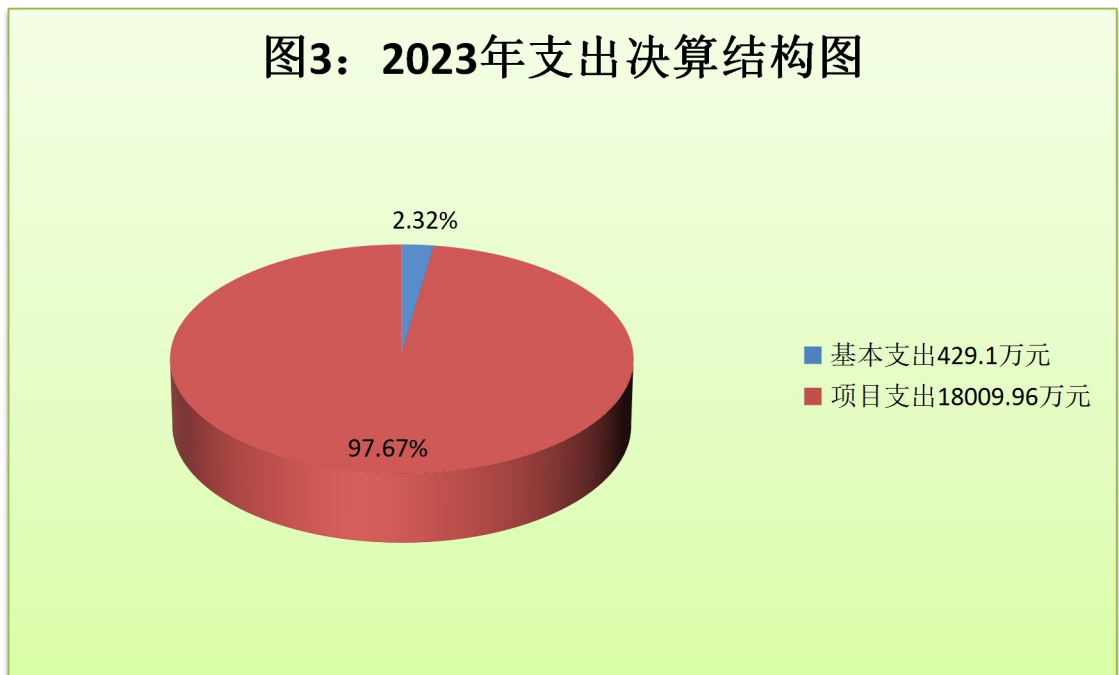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439.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9.1 万元，占 2.32%；项目支出 18009.96 万元，占 97.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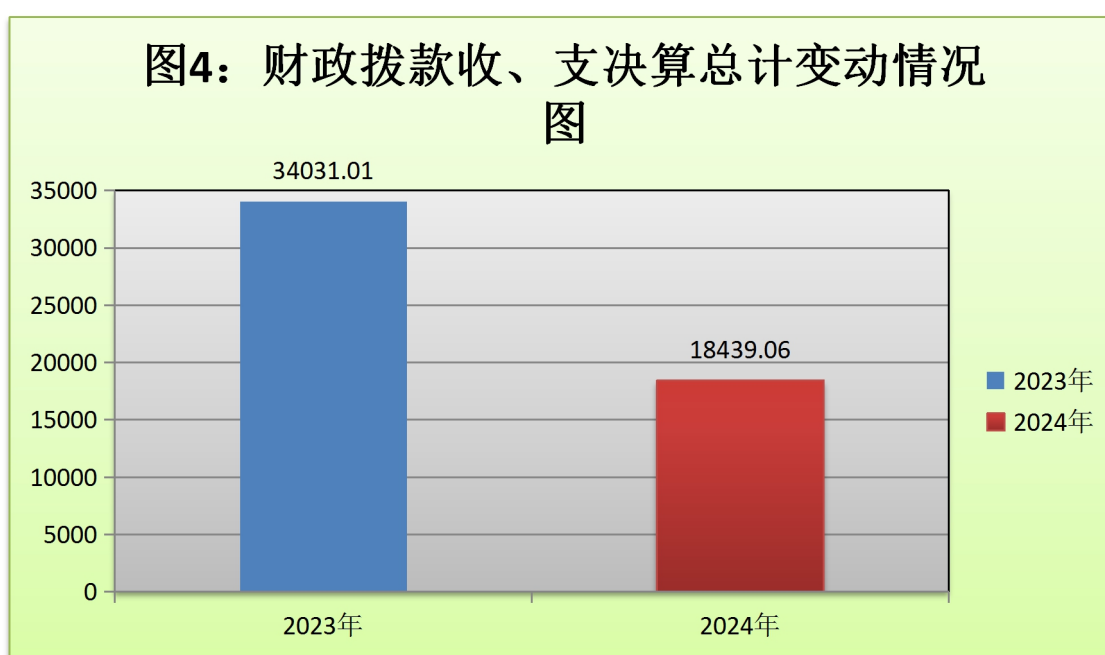
图3：2023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8439.0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 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15591.95 万元, 下降 45.82%。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 进一步压缩了国有资产维修费、对企业补助等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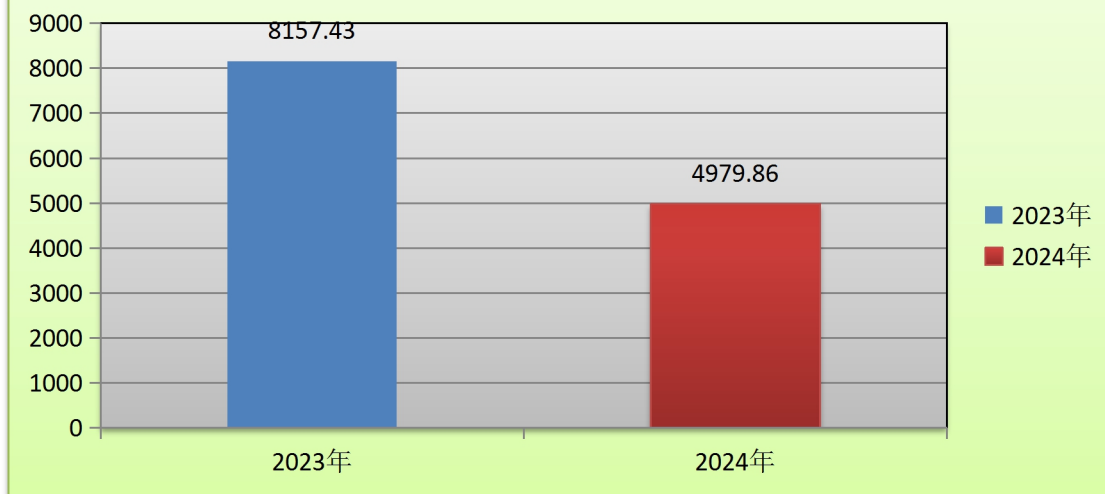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79.86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7%。与 2023 年度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177.57 万元, 下降 38.95%。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 减少了国有资产维修费、对企业补助费用等项目支出。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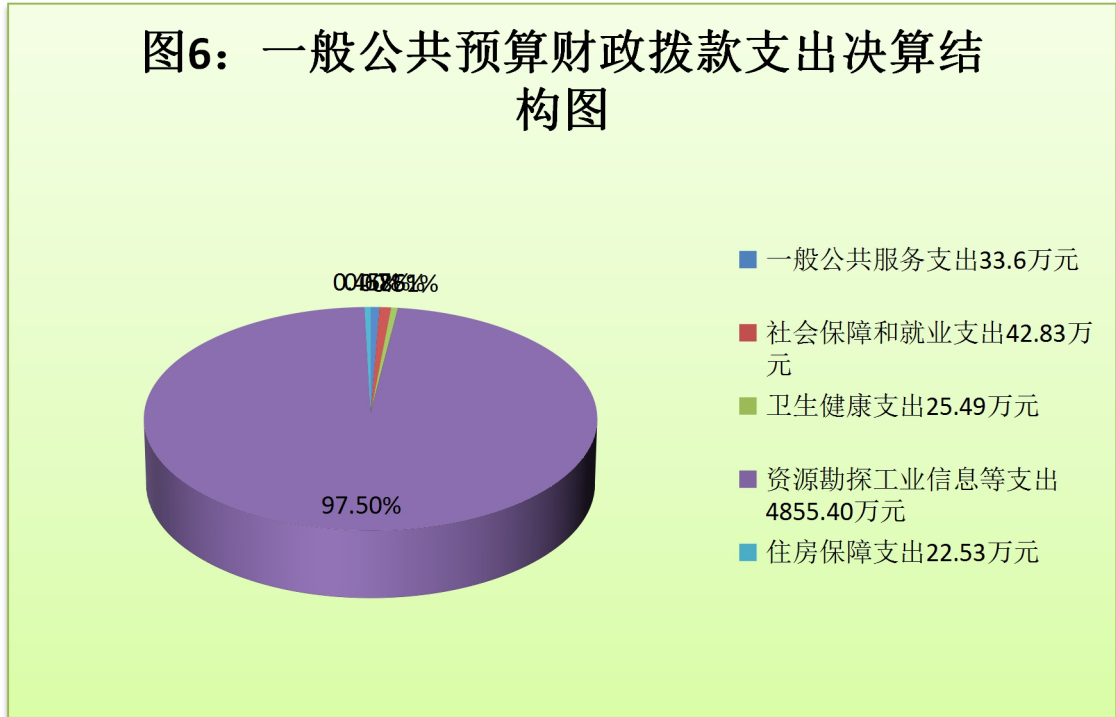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79.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6 万元，占 0.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83 万元，占 0.86%；卫生健康支出 25.49 万元，占 0.5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55.40 万元，占 97.5%；住房保障支出 22.53 万元，占 0.4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4979.86, 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6.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3.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15.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6.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76.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036.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542.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2.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9.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1.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7.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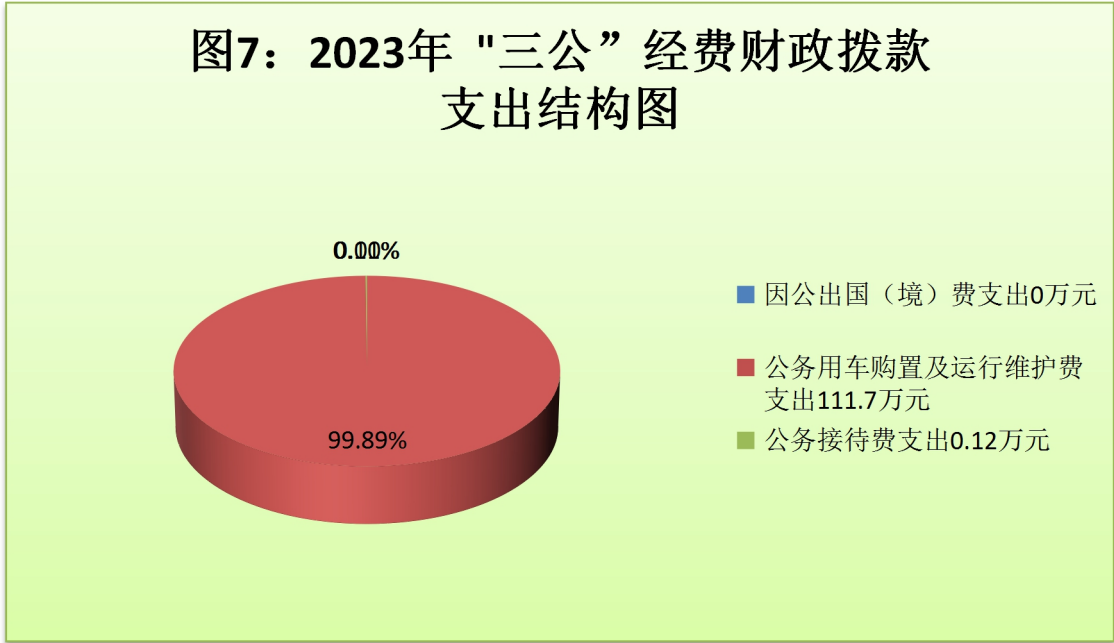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1.82 万元，完成预算 58.29%，较上年度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7.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报废 3 辆公务用车，公车总量减少，公车运维费支出减少；厉行节约，缩减公车运维费开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11.7 万元，占 99.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2 万元，占 0.11%。具体情况如下：

图7：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 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2024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工作任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1.7 万元，完成预算 58.2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16.77 万元，增长 17.6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集中支付中石油全区公务用车加油费 20 万元，2023 年无此项集中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65 辆，其中：轿车 57 辆、越

野车 7 辆、载客汽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1.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区级各部门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07 万元，下降 36.8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公务接待次数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1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1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机关事务局来乐调研机关运行法治化建设，用餐费 0.12 万元。（接待具体项目、金额）。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61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8.39%。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557.8 万元，下降 49.89%。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了对国有企业运营补助和注册资本金注入。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59%。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3.42 万元，增长 20.36%。主要变动

原因是增加了对国有企业的政策性补贴支出 14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7.93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14.49 万元，增长 11.74%。主要原因是定向选调 15 名事业人员至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工作，前期借调 1 名事业人员正式调入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总共新增调入 16 名事业人员，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工资福利费用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 65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61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基层调研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

阶段，组织对“公车平台运维费”“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运行费”“区属国企注册资本金”“乐山市市中区不动产确权登记颁证”等19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9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9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4分，聚焦国资国企监管和机关事务管理，坚持管住人、理清资，谋发展、强改革，控新设、防风险，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持续开展公共机构节能降耗、规范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深化国资国企改革，高效完成职能目标任务，实行部门综合预算管理、逐步规范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和采购管理，整体履职效果良好。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指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各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1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的基本支出。

1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1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国有资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2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指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

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项):指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用于国有企业政策性补助方面的支出。

2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7.“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内设办公室、企业管理股、国有资产监管股（机关事务管理股）3个股室和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1个下属事业单位。

**（二）机构职能。**（1）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区属国有企业的国有资产；依照《行政部门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部门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管理区级行政事业部门国有资产。

（2）承担监督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制定考核标准，对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负责重大产权纠纷的调处工作。

（3）指导推进区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区属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4) 通过法定程序对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制定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机制，进一步完善区属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制度，促进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5) 负责区属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工作；负责区属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的稳定工作；负责指导协调区属国有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

(6) 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提出区属国有企业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建议草案；组织和监督区属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执行；编报区属国有企业年度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草案；负责组织区属国有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

(7) 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区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8) 负责行政事业部门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制定相关具体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承担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依法处置国有资产，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9) 负责区级办公用房和办公区建设的规划编制、项目审核、建设监管、使用调配、维修审核及监督管理。

(10) 拟订全区机关事务工作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区级机关事务的管理、保障工作。

(11) 负责全区公务车辆管理工作；负责车辆编制、配备、更新、处置。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的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区级公共机构节能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能耗统计、监测和评价考核工作。

(12)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和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3)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人员概况。**截至 2024 年末，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核定编制行政数 10 人，实有行政人员 10 人，退休 1 人；下属事业单位乐山市市中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核定编制事业数 27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年末实有事业人员 21 人，退休 0 人，与上年相比，人员数量增加 16 人。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年初预算收入 11922.36 万元、决算报表收入 18404.12 万元。

**（二）支出情况。**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年初预算支出11922.36万元、决算报表支出18439.06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2024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0万元。

###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2024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聚焦国资国企监管和机关事务管理，坚持管住人、理清资，谋发展、强改革，控新设、防风险，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持续开展公共机构节能降耗、规范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深化国资国企改革，高效完成职能目标任务，整体履职效果良好。

2.预算管理。一是不断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实行部门综合预算管理，形成以领导支持、财务部门牵头、其他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使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不断提高，以保证预算编制质量。二是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规定执行信息公开，完成对2023年度决算信息和2024年度预算信息的公开工作，并且对预算、决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全年年初预算收入11922.36万元，全年预算收入18404.12万元，上年年初结转和结余34.94万元，共计本年收入18439.06万元，本年支出18439.06万元，无年终结转

结余。

3.财务管理。一是健全完善部门内控制度，有效运用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内部授权审批控制、归口管理、预算控制、财产保护控制、会计控制、单据控制、信息内部公开等内部控制基本方法，加强对部门层面和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实现内部控制体系全面、有效实施。二是开展内部控制专题培训和会议，对外部政策法规、内控相关制度开展培训学习。包括预算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行政事业部门资产管理办  
法、预算绩效管理  
等外部政策法规，以及内部财务管理办  
法和制度。三是编制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年度报告和自查工作  
根据财政部关于行政事业部门内部控制报告编制办法的要  
求，完成内部控制年度报告的编报工作。

4.资产管理。严格执行政府会计准则，结合现行固定资  
产相关政策和本部门管理制度，对已完工的建设工程、购入  
的固定资产、收到的捐赠资产等及时入账，并按照数量、金  
额登记明细账，编制固定资产卡片，确保账面上能真实、完  
整的反映部门的固定资产情况，并结合本部门的实际情况，  
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5.采购管理。对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范围内的资产采购，  
必须报政府采购中心进行政府采购；未纳入政府采购目录范  
围内的资产采购，采用其他形式采购。未纳入预算的固定资  
产，不得随意采购，确需急用，必须经相关部门批准。本部  
门政府采购主要涉及公务用车购置，2024 年未开展相关事项。

##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8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9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无结余资金。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1 个，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无结余资金。

1.项目决策。结合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国资国企监管和机关事务管理主责主业，一是设置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财政事务项目（不动产确权登记颁证）1 个、卫生健康项目（疫情防控工作经费）1 个，国有资产监管类项目 14 个。二是设置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2 个，分别为区属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支出和国有企业项目运营补助资金支出。另外，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48 万元，其中 8 万元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840 万元用于其他对企业补助。

2.项目执行。2024 年末项目支出共 18010 万元。

3.目标实现。2024 年，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进一步提高内部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规范内部控制，各项任务目标整体推进顺利。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资产管理方面，一是规范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投入运营市中区政府公物仓。二是提升资产运营能力，将 24 宗集镇污水处理厂（站）及配套设施、37 个农村污水处理厂站等经营性国有资产作价出资注

入区域投资公司，资产净值约 2.39 亿元，既依托国资公司对资产进行专业化、市场化运营，又提升国资公司融资能力。2024 年末部门资产总额 25852.78 万元、负债总额 23007.62 万元。净资产总额（累计盈余）2845.1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46%。资产负债率为 88.99%，较上年增长 1.74%。

企业管理方面，一是项目建设取得成效，区属国企全年实施重点项目 33 个，完成投资 14.41 亿元。二是深化国企改革激发创造活力，制定《乐山市市中区区属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推进落实台账》，制定改革措施 70 项，已完成 26 项，剩余 44 项正抓紧推进。三是防范债务和生产经营风险，开展资金调度、融资审核、债务置换等工作，开展区属国企招投标领域专项清理，自查项目 357 个，排查问题 72 个。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一是在绩效目标编制方面，针对绩效目标设置指向不清、预算和目标匹配不足，数量目标和质量目标量化不细，效益目标编制不完整等方面加以了改善。二是加强预算绩效动态监控管理，及时跟踪项目进度，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具体问题采取纠偏措施。三是开展预算绩效事后的评价工作，对评价结果组织开展分析工作，结合财政部门相关政策及部门业务实际，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根据《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

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打分表》自评，得分 99.4 分。

**（二）存在问题。**在绩效目标编制方面，因工作人员未接受过系统培训，仍然存在预算和目标匹配程度不足，数量目标和质量目标量化与实际有偏离等情况。

**（三）改进建议。**结合部门实际，不断改进和丰富人才培养方法，根据岗位要求对口配置人员，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学习，择长选人，择长而用。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5871740-2021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财政厅 省国资委关于支持时限做好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的通知》的要求，配合有关部门抓紧推动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平稳有序运行。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上级关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相关工作要求，配合国有企业、镇街开展相关工作，及时签订框架协议、报销相关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0.58	582.58	8.00		1.37%	10	2	区级相关部分、镇街对相关经费使用范围存在疑惑。	
	其中：财政资金	310.58	582.58	8.00		1.3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人数	≥	9711	人	9711	20	20	
		质量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	=	100	%	100	10	10	

			会化管理资金拨付及时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应付尽付率	=	100	%	100	10	1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机制的健全性	定性	高中低	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	95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成本控制数	≤	272	万元	8	10	10	
	合计								100	92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为 92 分，日常工作运行良好，预算执行率偏低。									
存在问题	区级相关部分、镇街对相关经费使用范围存在疑惑。									
改进措施	加强对相关政策宣传解释，详细制定资金使用、分配计划。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70533-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运行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证乐山市市中区行政事业单位能使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日常业务处理以及基于该系统的报表和报告的编制、汇总、上报。				完成支付 2024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运行费，保障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日常业务处理以及基于该系统的报表和报告的编制、汇总、上报。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00	6.00	6.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6.00	6.00	6.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使用量	≥	178	个		10	10	
			每日使用量	≥	20	个		10	10	
			数据处理量	≥	3	万条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稳定率	≥	97	%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故障响应率	=	100	%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使用率，减少资产配置	≥	100	%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产使用可持续性	=	100	%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使用满意率	≥	95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产管理平台运行费用	=	6	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100 分，完成支付 2024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运行费，保障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日常业务处理以及基于该系统的报表和报告的编制、汇总、上报。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301239-国有资产处置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法依规对国有资产进行处置（出租、买卖、核销）。				依法依规对国有资产进行处置（出租、买卖、核销），并完成费用支付。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	年度预算数 (万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分)	元)									
	总额	50.00	9.77	9.77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50.00	9.77	9.77	100.00%	/	/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 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性 质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完 成 值	权 重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分 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国有资产处置数	≥	5	次		10	10	
		质量指 标	委托第三方处置 国有资产出具测 绘、评估报告准 确率	=	100	%		10	10	
		时效指 标	完成国有资产处 置的及时率	=	100	%		20	2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国有资产处置的 制度健全性	定 性	优良中 差			20	20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8	%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国有资产处置成 本控制数	≤	50	万 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 100 分，依法依规对国有资产进行处置（出租、买卖、核销），保障全区国有资产处置经费。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Y000007793343-区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信息系统费用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负责市中区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信息化平台的运行维护工作，保证办公用房平台正常运行，全面、高效掌握我区办公用房情况。				完成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信息系统费用支付，负责办公用房管理信息化平台的运行维护工作，保证办公用房平台正常运行，全面、高效掌握我区办公用房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20	4.20	4.2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4.20	4.20	4.2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运行服务项目	=	1	个		10	10	
			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管理信息	≥	365	天		10	10	

			系统运行维护天数						
质量指标			系统数据录入准确率	≥	98	%		10	10
			平台运行稳定率	≥	95	%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及时率	≥	98	%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用房集约节约使用率	≥	98	%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平台使用人满意度	≥	98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息服务平台运行费用	=	4.2	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100 分，完成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信息系统费用支付，负责办公用房管理信息化平台的运行维护工作，保证办公用房平台正常运行，全面、高效掌握我区办公用房情况。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765290-租车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区“两会”用车、调研用车以及零星用车等。				完成支付，保障区“两会”用车、调研用车以及零星用车等。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	年度预算数 (万)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分)	元)										
	总额	0.00	6.47	6.47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6.47	6.47	100.00%	/	/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 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性 质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完 成 值	权 重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分 析	
		数量指 标	保障区“两会” 用车、调研用车 以及零星用车数 量	≥	200	次		10	10		
		质量指 标	保障区“两会” 用车、调研用车 以及零星用车资 金拨付准确率	=	100	%		20	20		
		时效指 标	保障区“两会” 用车、调研用车 以及零星用车及 时率	=	100	%		10	10		
		效益指 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用车制度的健全 性	定 性	优良中 差		20	20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使用车辆单位的 满意度	≥	98	%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保障区“两会” 用车、调研用车 以及零星用车成 本控制数	≤	20	万 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	自评总分 100 分，完成支付，保障区“两会”用车、调研用车以及零星用车等。										

结论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374432-国有资产更新及维护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国有资产的更新及维护				完成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更新及维护费支付，保障全区国有资产正常使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00	43.57	43.57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	43.57	43.5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一级	二级指	三级指标	指	指标值	度	完成值	权	得	未完	

指标 (90分)	指标	标		标 性 质		量 单 位		重	分	成 原 因 分 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全区行政事业单 位国有资产维修 维护	≥	15	个		20	20	
		质量指 标	国有资产的维护 状态	定 性	优良中 差			20	20	
		时效指 标	维修维护国有资 产费用支付的及 时率	=	100	%		1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国有资产维修维 护标准制度的健 全性	定 性	优良中 差			20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国有资产使用对 象的满意率	≥	98	%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国有资产维修维 护成本控制数	≤	300	万 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自评总分 100 分，完成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更新及维护费支付，保障全区国有资产正常使用。									
存在 问题	无。									
改进 措施	无。									

<b>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b>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260114-棚改公房量化税费、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 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 目年 度目 标完 成情 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 目实 施内	完成 2024 年公房量化相关税费缴纳。缴纳 2024 房屋出租的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	完成 2024 年公房量化相关税费缴纳。缴纳 2024 房屋出租的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

	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00	23.80	23.80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100.00	23.80	23.80		100.00%	/	/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 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宗数	≥	35	宗		10	10	
			棚改项目公有住房量化涉及户数	≥	595	户		10	10	
		质量指标	缴纳相关税费准确率	=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缴纳相关税费及时率	=	100	%		20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棚改项目公有住房量化制度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差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棚改项目公有住房量化相关人员满意度	≥	95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棚改项目公有住房量化相关税费	≤	100	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100 分，完成 2024 年公房量化相关税费缴纳。缴纳 2024 房屋出租的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0270591-公车平台运维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区级公务用车平台提供软件技术服务，为接入平台的车辆提供定位终端移动通信传输服务和终端设备维护服务，确保区级平台正常运行，实现公务用车平台化、信息化管理的目标。			完成公车平台运维费支付，为区级公务用车平台提供软件技术服务，为接入平台的车辆提供定位终端移动通信传输服务和终端设备维护服务，确保区级平台正常运行，实现公务用车平台化、信息化管理的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06	8.00	8.00	99.26%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8.06	8.00	8.00	99.2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平台短信收发及时率	≥	98	%		10	10		
		平台终端设备运行维护数量	=	124	辆		10	10		
		平台短信使用总数量	≥	2.4	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平台系统稳定性及定位终端设备运行状况	≥	98	%		10	10		
		时效指标	公务用车调度派遣时效	<	5	秒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务用车透明化管理程度	定性	高中低			10	10	
			公务用车高效化管理程度	定性	高中低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务用车单位满意度	≥	95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台运行维护费用	≤	8.06	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100 分，完成公车平台运维费支付，为区级公务用车平台提供软件技术服务，为接入平台的车辆提供定位终端移动通信传输服务和终端设备维护服务，确保区级平台正常运行，实现公务用车平台化、信息化管理的目标。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968859-退国有资产租赁水电保证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度目	退国有资产租赁水电保证金	退国有资产租赁水电保证金，保障

	标完成情况									租户权益。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40	0.40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0.40	0.40			100.00%	/	/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 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国有资产租赁水电保证金次数	≤	10	次		10	10	
		质量指标	退国有资产租赁水电保证金准确率	=	100	%		20	20	
		时效指标	退国有资产租赁水电保证金及时率	=	100	%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资产租赁经济效益	定性	优良中差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有资产承租人满意度	≥	98	%		10	10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国有资产租赁水电保证金成本控制数	≤	8	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100 分，退国有资产租赁水电保证金，保障租户权益。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457419-河道整治砂石弃料转运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对青衣江、峨眉河市中区段防洪治理工程砂石弃料处理转运费的支付。				完成对青衣江、峨眉河市中区段防洪治理工程砂石弃料处理转运费的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14.76	214.76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14.76	214.76	100.00%	/	/		
	财政专户	0.00	0.00	0.00	0.00%	/	/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运砂石弃料的方量数	=	175698	立方米		20	20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河道整治项目	定性	优良中差			10	10	
		时效指标	要求时间内完成对砂石弃料的转运	定性	优良中差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对河道疏浚排险	定性	优良中差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95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对砂石弃料转运的成本控制数	≤	296.1	万元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100 分，完成对青衣江、峨眉河市区中段防洪治理工程砂石弃料处理转运费的支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5406195-乐山市市中区不动产权登记颁证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项目基本	1. 项目 目年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市中区经营性和闲置土地、房屋等国有资产不动	完成费用支付，对市中区经营性和

情况	度目标完成情况	产确权登记颁证提供测绘服务，面积约为 140 万平方米左右（以实测为准），其中房产测绘面积 12 万平方米，土地测绘面积 128 万平方米；对市中区辖区内经营性和闲置国有资产房屋安全情况检查和鉴定，项目范围为市中区境内，数量约为 350 套（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以实测为准。				闲置土地、房屋等国有资产不动产确权登记颁证提供测绘服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3.60	33.6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3.60	33.6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经营性和闲置国有资产安全情况检查和鉴定房屋数量	≥	350	套		10	10	
			辖区内经营性和闲置国有资产安全情况检查和鉴定房屋面积数量	≥	120000	平方米		10	10	
			辖区内经营性和闲置土地、房屋	≥	140000	平方		10	10	

		等国有资产不动产权确权颁证提供测绘服务面积数量			米				
	质量指标	辖区内经营性和闲置土地、房屋等国有资产不动产权确权登记颁证测绘服务的准确率	=	100	%		5	5	
		辖区内经营性和闲置国有资产安全情况检查和鉴定的准确率	=	100	%		5	5	
	时效指标	辖区内经营性和闲置土地、房屋等国有资产不动产权确权颁证登记颁证测绘服务的支付及时率	=	100	%		5	5	
		辖区内经营性和闲置国有资产安全情况检查和鉴定的支付及时率	=	100	%		5	5	
	效益指标	辖区内经营性和闲置国有资产房屋安全情况检查和鉴定应测尽测率	=	100	%		10	10	
		市中区经营性和闲置土地、房屋等国有资产不动产权登记颁证测绘应测尽测率	=	100	%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有资产机制更加健全	定性	高中低		10	10	
	满意度指标	市中区经营性和闲置土地、房屋等国有资产不动产权确权登记颁证对象	≥	99	%		5	5	
		辖区内经营性和闲置国有资产房	≥	98	%		5	5	

			屋对象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完成费用支付，对市中区经营性和闲置土地、房屋等国有资产不动产确权登记颁证提供测绘服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注：以上绩效自评报告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除涉密敏感内容外，其余均公开）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